



# 「南太平洋論壇」及其面臨的問題

張和蘊



## 一、前言

南太平洋國家領袖們的每年峯會，在一般情況下，西方國家都不太注意。但今（一九八五）年的峯會却不然，因為南太平洋今年正處於多事之秋，新舊問題交織，愈演愈烈，深受世人矚目。法屬新喀里多尼亞的土著卡納克人，為著爭取獨立發動激烈的戰鬥；巴布亞新幾內亞因為暴力犯罪的浪潮，曾宣佈進入緊急狀態；美國與紐西蘭之間的緊張仍在持續；吉里巴斯正和蘇聯談判漁業協定，另有一兩國也有意跟進；法國仍繼續在南太平洋進行核子試爆，……。有些問題，已不限於這一地區，其影響是相當深遠的。我們如要探討這些問題，必須對南太平洋區域組織的背景和發展，以及有關國家的情勢，先有所了解。

## 二、「南太平洋論壇」的沿革

「南太平洋論壇」(South Pacific Forum)，是南太平洋獨立國和自治國的一個區域組織<sup>①</sup>，它是經由以前的類似組織逐

註① 這個組織和「南太平洋委員會」(South Pacific Commission)有分別。「南太平洋委員會」成立較早，成員較多而複雜，其成員除南太平洋一些獨立國和自治國之外，還包括法國、英國、美國以及他們在這個地區的屬地和托管地。See *The Far East and Australasia 1984-85* (London: Europa Publications Limited, 1984), p.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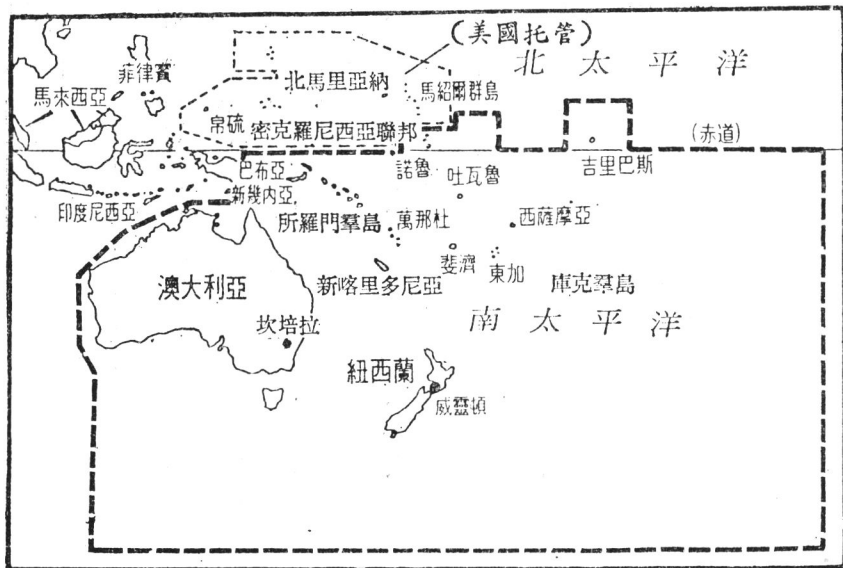
漸演變而成的。一九六五年，斐濟、東加和西薩摩亞的政府領袖們在西薩摩亞首都阿皮亞 (Apia) 開會，決定成立「太平洋島嶼生產者秘書處」(Pacific Islands Producers' Secretariat-PIPS)，以促進其產品的出口。其後該秘書處更名為「太平洋島嶼生產者協會」(PIPA)，庫克羣島、紐埃、吉爾伯特和埃利斯羣島等相繼加入。一九七一年四月，此一組織舉行第六次年會時決定擴充，建立一個「政治論壇」。同年八月五日，斐濟、東加、西薩摩亞、庫克羣島、諾魯、澳洲和紐西蘭等七國在紐京威靈頓 (Wellington) 舉行會議，正式成立「南太平洋論壇」(以下簡稱南太論壇)②。

南太論壇會議，是南太論壇會員國政府首長們的會議，它為廣泛而共同的問題提供非正式討論的機會，每年集會一次或為緊急的問題開特別會議，自一九七一年八月舉行首屆會議以來，至今年八月已舉行了十六屆會議。南太論壇的成員國，從原先的七個，逐漸增加到現有的十三個，即：澳洲、巴布亞新幾內亞、斐濟、吉里巴斯、庫克羣島、諾魯、紐埃、所羅門羣島、東加、吐瓦魯、萬那杜、西薩摩亞和紐西蘭；此外，密克羅尼西亞聯邦為觀察員(見附表)。南太論壇沒有成文憲章或國際協定以支配它的活動，對其宗旨、會籍或會議行為都沒有正式的規定。論壇會議對於各種問題的討論，常由意見一致 (consensus) 達成協議，從來不需要也不願意正式投票表決。

### 三、南太論壇的常設機構

南太論壇的常設機構南太平洋經濟合作局 (South Pacific Bureau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SPEC 以下簡稱南太經合局)，是它的行政秘書部門③。南太經合局下設委員會，是該局的行政單位，由各會員國

「南太平洋論壇」會員國示意圖



註② Ibid. p. 131. 又見《世界知識年鑒一九八二年》(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一九八二年)，頁八四〇。  
 註③ 南太經合局成立之初，專負南太國家經濟合作事宜，後來為著整合的需要，亦掌管南太論壇的一般行政業務。Ibid. p. 131.

次數	時間	地點	參加國	家
1	一九七一、八	威靈頓 (Wellington)	澳大利亞、紐西蘭、斐濟、西薩摩亞、東加、庫克羣島、諾魯。	
2	一九七二、二	坎培拉 (Canberra)	同上。	
3	一九七二、九	蘇瓦 (Suva)	同上。	
4	一九七三、四	阿皮亞 (Apia)	澳大利亞、紐西蘭、斐濟、西薩摩亞、東加、庫克羣島、諾魯(巴布亞新幾內亞、紐埃為觀察員)。	
5	一九七四、三	拉羅通加 (Rarotonga)	澳大利亞、紐西蘭、斐濟、西薩摩亞、東加、庫克羣島、諾魯、巴布亞新幾內亞(紐埃為觀察員)。	
6	一九七五、七	努瓜婁發 (Nukualofa)	澳大利亞、紐西蘭、斐濟、西薩摩亞、東加、庫克羣島、諾魯、巴布亞新幾內亞、紐埃。	
7	一九七六、三	羅托魯阿 (Rotorua)	同上(所羅門羣島、吉爾伯特、吐瓦魯為觀察員)。	
8	一九七七、八	莫爾斯貝港 (Port Moresby)	澳大利亞、紐西蘭、斐濟、西薩摩亞、東加、庫克羣島、諾魯、巴布亞新幾內亞、紐埃、吉爾伯特(所羅門羣島、吐瓦魯為觀察員)。	
9	一九七八、九	阿洛菲 (Alofi)	同上(所羅門羣島、吐瓦魯為正式成員)。	
10	一九七九、七	荷尼亞阿拉 (Honiara)	同上(新赫布里底為觀察員)。	
11	一九八〇、七	塔拉瓦 (Tarawa)	澳大利亞、紐西蘭、斐濟、西薩摩亞、東加、庫克羣島、諾魯、巴布亞新幾內亞、紐埃、吉里巴斯、所羅門羣島、吐魯瓦、萬那杜。	
12	一九八一、八	維拉港 (Port Vila)	同上(密克羅尼西亞聯邦為觀察員)。	
13	一九八二、八	羅托魯阿	同上。	
14	一九八三、八	坎培拉	同上。	
15	一九八四、八	富那富提 (Funafuti)	同上。	
16	一九八五、八	拉羅通加	同上。	

的代表和高級官員們組成，在南太論壇會議之前和每年年底開會，詳細討論該局的工作計劃和每年預算。該局又設秘書處，置主任一人及十五位來自各會員國的行政幕僚，負責執行該局的日常業務。

南太經合局的目標，是為會員國之間在貿易、經濟發展、運輸、旅遊及其他有關問題提供持續的合作和諮商。該局的工作包括貿易的促進、以出口為主導的工業檢定和發展，以及出口機會的談判等。該局曾協調並幫助島嶼國家談判「南太平洋地區貿易與經濟合作協定」(South Pacific Regional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Agreement—SPARTECA)，以補救南太平洋小島國和澳洲與紐西蘭之間的貿易赤字<sup>④</sup>。這是一項非互惠的貿易協定，於一九八一年元月生效。在這協定之下，對於來自這些發展中島國的特定產品，澳、紐提供免關稅或特准輸入。該局也對會員國之間的經濟合作從事研究，並在日本和美國進行市場調查，以利農工產品的促銷。

區域運輸也是南太經合局工作的重要部分。該局確定區域的海運標準，監督海員的工資率和工作環境，並於一九七七年設立「太平洋論壇海運公司」(Pacific Forum Line)，提供海運服務，以應付這地區的特別需要。該局又於一九七九年召集南太平洋各航空公司開會，成立了「南太平洋航空公司協會」(Association of South Pacific Airlines—ASPA)，促進各會員國航空公司的合作，以發展這地區內外的經濟商業和航空安全<sup>⑤</sup>。

南太經合局負責和聯合國發展計劃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UNDP)及其他有關機構協調，以發展這地區的電訊。該局也擔任全區的能源協調者，並於一九八二年成立「南太經合局能源組」(SPEC Energy Unit)，以研究替代能源。

南太經合局自一九八一年起，擔任ACP(非洲、加勒比海、太平洋)國家太平洋集團理事會(the Pacific Group Council of ACP states)的秘書工作，在洛梅協定(Lomé Convention)<sup>⑥</sup>之下，以辦理接受歐洲共同市場的援助。此外，該局也辦理災禍救濟、在職訓練和獎學金計劃等工作。

再者，南太論壇另一常設機構「南太平洋論壇漁業局」(South Pacific Forum Fisheries Agency—FFA)以下簡稱論壇漁業局，是南太經合局的聯合機構。論壇漁業局設立於一九七八年，其工作為幫助、促進並協調區內沿海國家之間漁業的合作與互助，以及會員國海岸線三百七十公里(兩百海里)以內經濟專屬區(Exclusive Economic Zone—EEZ)的政策<sup>⑦</sup>。

註④ *Ibid.* p. 131.

註⑤ *Ibid.* p. 132.

註⑥ 洛梅協定(Lomé Convention)，是歐洲共同市場會員國和非洲、加勒比海和太平洋等地區開發中國家(即所謂的ACP國家)之間的一項經濟合作協定。第一階段的洛梅協定，是一九七五年一月在多哥首都洛梅(Lomé)簽定的，故名。見《太平洋經濟(Pacific Economic Review) 259》，第二十

五卷第六號(昭和六十年六月十五日)，頁六四。

註⑦ 同註⑤。



以上所述，是南太論壇主要常設機構的組織與活動範圍，使我們對南太論壇屬下的組織體系有大略的認識。

#### 四、本屆會議主要內容

第十六屆南太論壇會議於今年八月五至六日，在庫克羣島首府拉羅通加 (Rarotonga) 舉行。南太論壇十三個成員國和一個觀察員的政府首長都出席了會議。本屆會議由東道主國總理湯姆·戴維斯爵士 (Sir Tom Davis) 主持。開幕之後，各國領袖們討論了與南太有關的政治和經濟問題。其中最感棘手的，是法國仍繼續在這地區進行核試和法屬新喀里多尼亞的獨立問題，討論的時間就占去兩天會期的第一天；次日通過了「南太平洋非核區條約」，當天就有八國簽署<sup>⑧</sup>。吉里巴斯正和蘇聯談判漁業協定，亦為有關國家關切的問題。至於美澳紐聯盟問題，因會前紐西蘭就和若干國家意見相左，似未列入議程<sup>⑨</sup>。茲將這些主要問題論述如下：

(一) 南太非核區條約。南太論壇每屆會議，都譴責列強（特別是法國）在太平洋進行核子試爆，故自一九七〇年代中期就有設立非核區之說，但因成員國意見紛紜而未實現，直到上屆會議（一九八四年）再經澳洲提出才達成協議，決定將南太平洋劃為非核區，並成立一個工作委員會起草非核區條約，向一九八五年會議提出報告。本屆會議對上述條約草案加以討論，並通過為「南太平洋非核區條約」(The South Pacific Nuclear-Free Zone Treaty)<sup>⑩</sup>。茲將這條約的要點列舉如下：(1) 禁止簽約國製造、獲得或接受他國任何核爆裝置；(2) 未經嚴格安全檢查的核子原料不得出口；(3) 南太論壇將派代表團至美、英、法三國，要求他們在其南太屬地上應用這條約，並要求他們簽署議定書，同意不在這條約區內使用或試爆核武器，亦不得傾倒核廢料；(4) 論壇亦

註⑧ 這八國是：澳洲、紐西蘭、西薩摩亞、吐瓦魯、紐埃、斐濟、庫克羣島和吉里巴斯。其餘五國將經過他們憲法所規定的程序之後再簽，他們是：東加、巴布亞新幾內亞、萬那杜、諾魯和所羅門羣島；不過，萬那杜總理李尼 (Walter Lini) 會後表示異議，而不願將它提交他的國會批准。但據報導，這條約經八國批准之後即付諸實施。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Aug. 8, 1985, p. 5.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Aug. 9, 1985, p. 3.

註⑨ 本屆會議前夕，雖然庫克羣島和斐濟等國很關切美澳紐聯盟問題，但紐西蘭總理朗奇表示，美澳紐聯盟，不如南太平洋若干島國所認為的，與區域安全有關。朗奇又說，這聯盟較關注全球性的衝突。See "Anzus pact 'concerns global security'," The Straits Times, Aug. 5, 1985, p. 3.

註⑩ 這條約是在拉羅通加簽訂的，故又稱「拉羅通加條約」(Treaty of Rarotonga)，它所依循的先例，是一九六七年拉丁美洲核區所根據的 Treaty of Tlatelcoac 以及一九五九年「南極條約」(Antarctica Treaty) 的非核條款。南太非核區條約所定的範圍，是從澳洲的印度海洋海岸延伸到東太平洋，與拉丁美洲非核區相連，再從赤道以北的吉里巴斯延伸到南緯六十度與非軍事化及非核的南極條約地區相接。See "No Nukes," Time, Aug. 19, 1985, p. 13. See also "N-free zone approval likely,"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Aug. 7, 1985, p. 6.

將與中共和蘇聯接洽，使其遵守本條約；(5)核動力或核武裝艦艇及核軍機，得以在本區公海之上自由通過，核艦訪問港口的問題，將由各個簽約國自行決定<sup>⑩</sup>。

這條約公諸於世之後，一般認為，這是一個很有限度的條約，其影響可能不會太大。

美國對這條約早有所聞。雖然因美紐爭執引起美澳紐聯盟危機，但澳洲和美國還保持親密的關係。今年七月間澳洲總理哈克在和美國國務卿舒茲舉行會議時，已明白表示，澳洲將繼續進行非核區條約。現在據哈克說，儘管美國的態度「表示一些保留」，但他還是希望美國會簽署該約的議定書<sup>⑪</sup>。

這條約有關核艦通過及港口訪問的條款，說明若干南太國家，特別是澳洲、巴布亞新幾內亞和庫克羣島等對美國的關注，這將保護美國的安全利益。因此美國一些外交家說，這條約不會和美澳紐聯盟的安全規定相抵觸。但一位美國分析家說，這條約可能使蘇聯利用，使美國來往太平洋變得很複雜，因而引起糾紛。這位分析家說，「假定蘇聯利用一種方法，使美國看來像是在世界各地推行它的核子政策，而使它不受歡迎，這將有損於美國的形象」<sup>⑫</sup>。

再看看中共的立場和反應。中共多年來一直沒有參加「核子非蕃衍條約」(Nuclear Non-Proliferation Treaty)，它在大陸人民一窮二白的情況下，仍然不斷地發展核子武器，證明它是一個侵略好戰、殘民以逞的政權。因此，前些年它在新疆羅布泊進行大氣層核子試爆時，曾受到世界輿論的譴責和澳紐等國的抗議。這幾年來它展開笑臉攻勢，積極拉攏先進國家，特別是美國，協助它進行四個現代化，但它時常施展既聯合又鬭爭的伎倆，使這些國家吃虧上當而不自覺。它在聯合國支持蘇聯提案遠比支持美國提案為多，即為顯例。當胡耀邦今春訪問南太平洋五國時，他一面宣稱美國核艦不得訪問中國大陸，一面又說支持南太建立「無核區」。這說明中共儼然以發展中國家領導者自居，來討好並影響南太國家，以利其和超強在這地區角逐。

據報導，中共表示支持在太平洋建立一個無核區的努力，但沒有進一步表明贊同爭取實現這一目標的條約。中共外交部發言人說：「我們支持南太平洋國家關於反對核戰爭以及建立一個南太平洋無核區的正義立場」。這發言人不欲詳細說明如何對待這條約，只說「中國政府會深入研究南太平洋無核區條約和其他有關課題」。但觀察家認為，中共把支持太平洋成為無核區的總目標，和支持這條約分開來。中共措詞相當審慎，是想在不開罪核子強國的情形下，支持劃定無核區的概念，因為中共正設法從核子強國取得核能科技<sup>⑬</sup>。

註⑩ *The Japan Times*, Aug. 8, 1985, p. 4.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Aug. 8, p. 5.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Aug. 9, 1985, p. 3.

註⑪ *The Asian Wall Street Journal*, Aug. 7, 1985, p. 14.

註⑫ Lena H. Sun, "Pacific Nations Sign Nuclear-Free Pact,"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Aug. 8, 1985, p. 3.

註⑬ 新加坡《南洋·星洲聯合早報》，一九八五年八月十四日，第三十版。

至於蘇聯，它早有覬覦南太平洋之心，自它佔用越南金蘭灣基地以後，更千方百計要在南太尋找立足點，因此獻議對南太各島國提供各種援助，諸如漁業及其加工業、海床研究與建造機場跑道等，近來已有島國和它談判漁業協定之事，其發展頗令西方感到憂慮。

蘇共《真理報》今年八月九日一篇評論「來自庫克羣島的訊號」，反映了蘇聯對南太非核區條約的態度。該報評論員說，這一條約是意義深遠的文件，因為建立無核區與限制核子競賽同樣重要。建立無核區是現代限制核子妖魔鬪爭中的實質方針之一。蘇聯宣佈從八月六日，單方停止核試，其意義與建立無核區相同<sup>⑮</sup>。由以上評論文字，可知蘇聯擅於宣傳技巧，盡量利用時事，大大自我標榜，雖是口是心非，却說得頭頭是道，旨在影響國際視聽，並向南太國家示好，以擴張其南進的機會。

最使南太國家感到困擾的，是法國的反應和態度。由於法國一再堅持繼續核試，而使其與南太國家關係為之惡化。法國自一九六六年起，就在法屬玻里尼西亞的穆魯羅亞珊瑚島 (Mururoa Atoll) 進行大氣層核試，雖然南太國家年年提出抗議，法國都不理會，但南太的反核運動逐漸聚成一股力量。一九七五年，澳洲和紐西蘭向國際法庭申請到臨時制止令以後，法國便將大氣層試爆改為地下試爆，儘管南太國家提出了抗議，有關方面也擔心穆魯羅亞基地可能出現裂縫，使放射性物質漏進太平洋，將形成輻射公害，但法國一直沒有結束核試的跡象<sup>⑯</sup>。

法國迄今已在穆魯羅亞大約進行了一百次核試，今年五月間的試爆是規模最大的一次，其威力相當於十五萬噸 TNT 的爆炸力，比轟炸廣島的炸彈威力還大十倍。目前所試驗的武器，據說包括海德斯戰術飛彈和潛艇的 M4 型飛彈 (the Hades tactical missile and the M4 submarine missile) 的彈頭<sup>⑰</sup>。由於法國對抗議不理不睬，以致南太國家反核情緒愈來愈烈。「綠色和平生態運動」的抗議船「彩虹勇士號」(Rainbow Warrior) 七月十日在奧克蘭港口被人炸沉，據報導，法國情治機關和沉船事件有關聯，而使紐西蘭和法國發生激烈的爭執。本屆南太論壇所通過的非核區條約，原希望對法國增加壓力，使其逐漸就範；法國堅持不改變政策。法國總統密特朗更於九月十三日訪問了穆魯羅亞，重申法國在該地將繼續進行核試，因而法國與南太國家的關係已急劇轉壞<sup>⑱</sup>。密特朗此次訪問穆魯羅亞的目的，顯然在知照南太國家，不管他們反對與否，只要法國認為有必要，就將繼續進行核試。因此南太論壇想要法國簽署非核區條約議定書，是很難辦到的。

註⑮ Igor Melynikov, "Signal from the Cook Islands," *Pravda*, Aug. 9, 1985, p. 5.

註⑯ 陳千譯自美聯社特稿「請在自己國土試爆——太平洋區反核情緒激昂」，新加坡《南洋·星洲聯合早報》，一九八五年八月十三日，第三十二版。

註⑰ "South Pacific Woes," *The Bulletin With Newsweek*, Sept. 10, 1985, p. 134.

註⑱ 《中央日報》，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十六日，第五版。

(二)法屬新喀里多尼亞的獨立問題。新喀里多尼亞 (New Caledonia 以下簡稱新喀) 的獨立問題，是南太論壇近幾屆會議的一個主題。第十四屆會議決議，要求法國給予新喀更大的政治自治權，並為這領地建立一個獨立的時間表；第十五屆會議決議，要求法國儘快使新喀獨立，但警告當地爭取獨立的團體，不要從利比亞尋求軍事援助；本屆會議除重申上屆會議決議外，並將指派一個委員會，監督新喀於一九八七年就部分獨立所舉行的公民表決<sup>⑩</sup>。

法國已統治新喀一百三十多年，但在新喀主權問題上，法國行動非常緩慢。主要原因，是法國要保護新喀的歐洲移民（大部分為法國人）以及它在當地的經濟和軍事利益。

新喀位於南緯一六至二三度，東經一六三至一六八度，由一個大島和五個小羣島組成，面積一萬九千平方公里。新喀人口十四萬五千人，其中土著卡納克人 (Kanakas, 屬美拉尼西亞人種) 約佔四三%，歐洲人佔三七%，波里尼西亞人和亞洲人佔二〇%。歐洲人雖較土著略少，但却操經濟和政治的大權。歐洲人控制著牧場和礦山，並在當地議會和政府中握有實權，有很大的既得利益，因而反對獨立。卡納克人爲了爭取權益，主張馬上獨立，多年來都發動罷工及暴力事件。去（一九八四）年十一月雙方發生嚴重的衝突，經法國當局宣布緊急狀態與增軍戒備才得平靜。爲著安撫這種情勢，法國總統密特朗曾於今年元月親赴新喀訪問，其後法國政府也擬訂了計劃，原則決定一九八七年底以前爲該地自決而舉行公民投票。

新喀從一八六七年第一次發現鎳 (nickel)，一八七五年發現鈷 (cobalt) 和鉻 (chrome)，就一直受大規模礦業的影響。新喀鎳礦儲量豐富，高居世界第一位，而其產量則占世界第三位，僅次於蘇聯和加拿大。因此，法國已宣佈鎳爲戰略性的原料，要對礦業維持嚴格的控制<sup>⑪</sup>。

新喀的面積，是法國在南太領地中最大的一個，和南太獨立島國相較，比它大的也不多<sup>⑫</sup>。法國在新喀設有陸、海、空軍事基地，據報導，法國駐有三千至四千名的正規軍，和二千二百名憲兵隊<sup>⑬</sup>，此種力量既可保護新喀，又能支援法國其他領地及其

註⑩ The New York Times, Aug. 8, 1985, p. A7.

註⑪ The Far East and Australasia 1984-85, op. cit., p. 698. 按：鎳，這種金屬，具延性及展性，然甚硬而韌，有磁性，故有多種用途。鎳鋼對於磁彈貫穿之抵抗力甚強，用於製鐵甲板；或用作飛機引擎之超合金的材料。參閱臺灣中華書局《辭典》下冊，（民國七十一年），頁四五四—三。

註⑫ 法國在南太平洋的其他領地，有法屬玻里尼西亞、瓦利斯羣島和富圖納羣島。再者，比新喀大的南太國家，除澳、紐之外，只有巴布亞新幾內亞和所羅門羣島。

註⑬ "France is sending 1,000 more troops to New Caledonia," The New York Times, Jan. 13, 1985, p. 1. 又據今年四月一項報導，法國計劃在新喀建立一個戰略性的軍事基地，作爲其核子潛艇、軍艦和高性能軍機的基地；因而遭到紐西蘭總理朗奇的抨擊，並說他要將此事提交南太論壇會議詳細討論。See Arab News, Apr. 30, 1985, p. 5.

核試基地，因而使新喀成爲法國在南太勢力的重鎮。從上述情勢看來，法國似不可能很快放手讓新喀獨立的。

(三) 吉里巴斯和蘇聯談判漁業協定所引起的問題。吉里巴斯和蘇聯談判漁業協定，不僅是南太論壇若干夥伴國（特別是澳洲）在本屆會議期間所關注的問題，也是他們在會議前後所擔憂的問題。澳洲總理哈克在本屆會議上明白表示，他不贊成這種交易<sup>②</sup>。同時在會議之外的美國也透過外交管道表示關注和反對此事。

早在今年五月，吉里巴斯（以下簡稱吉國）和蘇聯兩國官員就在新加坡談判漁業協定，當時雙方雖然談得相當接近，但未達成協議，尚待繼續談判。從那時起，親西方的南太國家就一直不安地注視此事，他們擔心如果吉蘇兩國簽訂漁業協定，可能變得只有蘇聯漁船有權在吉國二百哩經濟專屬區（exclusive economic zone, EEZ）內捕魚。這些南太國家也擔憂，協定一旦成立，蘇聯將利用岸上的設備<sup>③</sup>。

當時澳洲和紐西蘭兩國政府都勸告吉國總統塔拜（Ieremia Tabai）要特別小心。但這兩國都沒有資格告訴吉國不要繼續做下去，因爲他們允許蘇聯漁船進入他們自己的經濟區已有很多年了。不過，吉蘇協定一旦達成，將使蘇聯第一次進入南太新近獨立小國的經濟區，所有這些小國都缺少外交經驗。一位澳洲官員說，「我們已設法指出，那些曾和蘇聯有過結交的政府，不久之後就都懊悔了。我們暗示，吉國需要注意，監視將是一件非常重要的工作」<sup>④</sup>。

其後，美國國務卿舒茲於今年七月訪問南太地區時表示，美國決心使南太成爲不受國際對抗活動干擾的地區，這顯然是他警告蘇聯勿在南太爭霸。舒茲提到蘇聯正爭取和吉國簽署捕魚協定，這是蘇聯向這地區擴張勢力的跡象。他也強調，美國希望同散佈在這個廣大地區的各島國改善關係。同時，一些官員透露，美國正設法爲南太島嶼的漁民制訂一項發展計劃，使他們不致受到引誘，而與莫斯科簽訂協定<sup>⑤</sup>。

無論如何，吉蘇兩國的談判，到今年八月爲止，已有了新的進展。預料吉國將不顧澳洲和美國的極力反對，會在今年年底之前和蘇聯簽署漁業協定<sup>⑥</sup>。吉國總統塔拜於南太論壇會議期間對記者說，莫斯科正在研究最後的協議草案。他說：「如果他們同意，就只待簽字罷了。」塔拜又指出，澳洲總理哈克和他接觸過兩次，以了解有關的協議，第一次是經由書信，後來是親自打電話。美國則透過駐斐濟大使館對此事表示關注。但事實上，吉國都未予理會。塔拜說，反對這項漁業協定顯示「殖民地思想仍舊

註② "Fishy tales," *The Economist*, Aug. 10, 1985, p. 22.

註③ Hamish McDonald, "Tangled fishing lines,"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Jun. 13, 1985, p. 31.

註④ *Ibid.*

註⑤ 入舒爾茨警告蘇聯勿在南太平洋爭霸，新加坡《南洋·星洲聯合早報》，一九八五年七月十八日，第一版。

註⑥ 入太平洋島國基里巴斯料會與蘇聯簽漁業協定，新加坡《南洋·星洲聯合早報》，一九八五年八月五日，第二版。

根深蒂固，那是十分令人厭惡的」。不過他沒有特別指明坎培拉或華盛頓具有這種思想<sup>②</sup>。

根據吉國和蘇聯達致的協議草案，吉國每年將可以從蘇聯獲得一百七十五萬美元，蘇聯將可派出十六艘漁船，進入吉國五百萬平方公里的經濟區，但沒有登陸權<sup>③</sup>。

據推測吉蘇談判時，吉國所要求的租金，當不止上述之數；蘇聯也會提出訪問吉國港口，獲得水與燃料的供應，以及使用港口設備之類的要求。雙方討價還價，才達致這協議草案，將來是否能夠成立，尚言之過早。一般而論，蘇聯漁船可能擔負一種軍事的角色，恐怕它會得寸進尺，實有預防的必要。

## 五、南太論壇成員國簡介

南太論壇成員國，由於背景和發展的差異，故有多面的不同：(1)不同種族的人民，主要有歐洲人、美拉尼西亞人、玻里尼西亞人和密克羅尼西亞人等。屬歐洲人的國家有澳洲和紐西蘭；屬美拉尼西亞人的國家，有巴布亞新幾內亞、所羅門羣島和萬那杜；屬玻里尼西亞人的國家有東加、吐瓦魯和西薩摩亞；屬密克羅尼西亞人的國家，有吉里巴斯；(2)國土面積的懸殊。澳洲面積七百六十八萬二千三百平方公里，可謂幅員廣大；諾魯面積二十二平方公里，可謂叢爾小國；(3)經濟發展階段的不同，有已開發國家，有開發中國家。除澳洲和紐西蘭為已開發國家之外，其餘皆為開發中國家；(4)外交立場亦異，有屬聯盟的，有主張不結盟的。前者有澳洲和紐西蘭，後者有斐濟、諾魯、萬那杜和西薩摩亞等，但大多是親西方的。與我中華民國有外交關係者，有諾魯、所羅門羣島、東加和吐瓦魯四國。

南太論壇現在的成員國共計十三個，其中除庫克羣島和紐埃為自治國以外，其餘十一國均為獨立國。在這十一個獨立國之中，有四個是共和國，七個是君主國。這四個共和國是：吉里巴斯、諾魯、萬那杜和西薩摩亞。在七個君主國之中，除東加有傳統的君主外，其餘六國皆與英國共戴一君，他們是：澳洲、斐濟、巴布亞新幾內亞、所羅門羣島、吐瓦魯、和紐西蘭，這六國各有一位總督作為女王的代表。今列表簡介如後：

註② 同註①。

註③ 同註②。



國名	首都	面積 (km <sup>2</sup> )	人口 (人)	個人國民 生產毛額 (美元)	備註
澳大利亞聯邦	坎培拉 (Canberra)	7,682,300	15,378,600 (1983)	11,080	
斐濟	蘇瓦 (Suva)	18,333	671,712 (1983)	1,850	
吉里巴斯	塔拉瓦 (Tarawa)	719	60,302 (1982)	770	
諾魯	雅連 (Yaren)	22	9,000 (1982)	21,400	其政府行政 中心在雅連 區。
紐西蘭	威靈頓 (Wellington)	268,680	3,265,500 (1984)	7,858	
巴布亞新幾內亞	摩爾斯貝港 (Port Moresby)	461,690	3,239,000 (1984)	840	
所羅門羣島	荷尼阿拉 (Honiara)	28,530	244,000 (1982)	640	
東加王國	努瓜婁發 (Nuku'alofa)	699	100,230 (1984)	530	
吐瓦魯	富那富提 (Funafuti)	26	10,000 (1982)	680	
萬那杜	維拉港 (Port Vila)	11,880	124,000 (1983)	350	
西薩摩亞	阿皮亞 (Apia)	2,946	156,349 (1981)	350	
庫克羣島	首府 阿瓦魯阿 (Avarua)	234	17,227 (1981)	未詳	阿瓦魯阿位 於拉羅通加 島上。
紐埃	首府 阿洛菲 (Alofi)	259	3,298 (1981)	未詳	

資料來源：(1)中華民國外交部編《世界各國簡介暨政府首長名冊》(民國七十三年)。

(2) *The Far East and Australasia 1984-85.*



## 六、結 論

從南太論壇的組織結構與它的會議形式來看，它和大英國協及其亞太組織很相似。例如，它們都沒有成文憲章，來規範其組織活動和會議行爲；僅憑其傳統的理念和處事原則；以及對其會議議案的決定，不採用正式投票，而採「意見一致」的方式等都是。所不同的，只是南太論壇成員國較少，肆應較易而已。

南太論壇在組織上雖不算龐大，但背景却相當複雜。澳洲和紐西蘭是這組織的大國，對其較小的夥伴國常常給予經濟援助和外交勸告，前者在處理這些事的態度和方式上，稍一不慎，難免給後者一種趾高氣揚或飛揚跋扈的印象。本屆會議就有兩個小國的總理會後發牢騷，其中一位曾說：「我們不能接受較大朋友們家長式的作風 (Paternalism)，也拒絕恩人態度 (a patronising attitude) 的模式。……我們需要幫助，而不需家長式的勸告；我們需要投資，而不需施捨的物品」<sup>⑥</sup>。這些怨言，是澳、紐兩國今後應該設法化解的，免得積怨成恨，而發生衝突。因此，大家在論壇會議上都高談闊論，但却隱伏著分歧和不睦。

不過從長遠的觀點來看，南太論壇及其會議，也有積極的作用。其常設機構南太經合局爲成員國之間在貿易、經濟發展、運輸和旅遊等方面，曾經作了一些工作，不僅加強了這地區的福利，而且也促進了大家共同的歸屬感。再者，論壇會議是個滙集各種經驗和不同觀點的場合，有時也能達成彼此意見的溝通或歧見的調解。正如這組織成立之初所揭示的，要促進成員國的集體外交 (collective diplomacy)，使它在其他國際會議上形成一個力量。這也不失爲一種團結的象徵。

本屆論壇會議決定，下屆會議於明 (一九八六) 年在斐濟舉行。

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完稿

註⑥ Stuart Linder, "Much grumbling behind the Pacific 'consensus'," *The Bulletin*, Aug. 20, 1985, pp. 102-103.

### 五次圍剿戰史 (上下冊) 十六開本 兩巨冊

工本費 新台幣 五百六十元  
美 金 十六元

郵資另加 國內：新台幣四十元  
國外：平寄 美金 八元  
航空 美金 二十二元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代售 憑機關學校公函證明發售